

评论

今日推荐 法治时评 传媒集萃 民声 时政 财经 社会 国际 文娱 名家深度 热点聚焦 思想高地 声音·法治

法制网首页 >> 评论频道 >> 今日推荐 >>

法制网评：对假新闻“亮剑”让非法新闻活动无处遁形

【我要纠错】 【字体：大 默认 小】 【打印】 【关闭】

来源：法制网 发布时间：2021-08-05 16:21:55

法制网特约评论员 陈锐

新闻的生命是真实性，缺乏真实性则新闻危矣。假新闻是新闻的天敌，它以新闻的面目出现，实则毁坏新闻的公信力，扰乱正常的新闻传播秩序，所以对假新闻必须采取人人喊打的零容忍态度。

近日，中央宣传部在京召开持续深入开展打击新闻敲诈和假新闻专项行动电视电话会议。此次专项行动由中央宣传部、中央网信办、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等10个部门联合组织开展，重点打击新闻单位及其人员的新闻违法活动、各类网络传播平台及公众账号的非法新闻活动以及社会组织与个人的非法新闻活动。

针对新闻单位及其人员的新闻违法活动，是其中的打击重点，由于各新闻单位对自身及所属人员的严格约束性，近年来这方面违法违规事件较少。从现有案例来看，一些不法组织和个人冒充新闻媒体的名义发布传播信息，特别是假借新闻监督之名，行敲诈勒索之实，严重干扰了正常的传播秩序。这是网络兴起后非法新闻活动的一个重要特点，因为有了网络之后造假更容易、违法成本更低，比如注册假网站、认证假账号以假媒体、假记者身份行骗，因此对此非法新闻活动，不仅需要依法惩治违法组织和个人，也需要对注册、审核和认证环节出现的漏洞进行问责，从源头上封堵非法新闻活动。

各类网络传播平台及公众账号的非法新闻活动，应该是打击假新闻专项行动的重中之重，因为这类假新闻不仅数量多，形式上也更加隐蔽。它们以流量和经济利益为导向，以编造耸人听闻、煽动情绪、离奇古怪的内容并搭配标题党，成为假新闻传播的主要形式。显然，让网民自己去识别和判断发布者是否具备新闻采集和发布资质过于困难，不要说普通网民，就连经过专业训练的新闻院校学生甚至新闻工作者，有时也难免掉进假新闻的陷阱中。

除此之外，此类假新闻的生产主体已经呈现出组织化的特征，从现有案例来看，一些公司在多个平台注册多个账号形成矩阵，相互支撑有组织批量地生产和贩运假新闻，因此打击此类非法新闻活动，是净化新闻舆论环境、优化新闻传播秩序的关键战役，需要多个部门协调配合、发挥整体效能，充分运用监管手段、政策工具、法律武器，构建齐抓共管、标本兼治、一体推进的工作体系和机制，努力实现政治效果、法律效果、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以假新闻为突出表现各类非法新闻活动，其本质是缺乏正确的价值观导向、以流量和利益为衡量标准和最终目的，因此，假新闻注定与公众利益和人民立场背道而驰，所以向假新闻开战是民心所向。

公众苦假新闻久矣，此次打击非法新闻专项行动要求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作为优先处理项，正是以人民利益为导向、抓住突破口的重要手段，希望整个社会能形成对假新闻人人喊打的气势，让非法新闻活动无处遁形，打赢这场假新闻歼灭战。

(作者系中国传媒大学新闻学院副教授)

(责任编辑：李晓慧)

视频推荐

视频推荐

>>更多



今日关注

>>更多

- 娱乐圈不能只讲名利不知敬畏
- 刷课刷不出美好人生
- 对社会机构主办的夏令营应予规范
- 以政务诚信引领社会诚信
- 影视剧改编真人真事当把握好尺度
- 依法文明养犬不是“小家”事
- 推动网络药品销售监管理念转型
- “处罚+引导”，给行人让出一条安全通道
- 莫让悲情表演成犯罪道具
- 法制网评：推进黑产治理 助力平安中国建设

焦点图片

>>更多



习近平在塞罕坝机...



【专题】学习贯彻 ...



【专题】奋斗百年 ...



巡航

新闻推荐

>>更多

- 【专题】聚焦民法典
- 2021政法智能化建设技术装备及成果展
- 【专题】2021年“6·26”国际禁毒日
- 【专栏】法治热点早知道
- 【专题】全国政法队伍教育整顿



平台兴起
触违法现象 ...



上海：消防突击检查
高层建筑安 ...



北京 长沙等地海关
查获象牙制品 ...



最高法 农村地区将
加强综合性人 ...



暑期儿童出行安全
天窗“晒娃” ...

相关新闻

友情链接

中国政府网 中国人大网 中国长安网 司法部网站 中国法律服务网 (12348中国法网) 中国普法网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 中国网信网 中国记协网
人民网 新华网 中国网 国际在线 中国日报网 央视网 中国青年网 中国经济网 中国台湾网 中国西藏网 光明网 央广网 中国军网
中国新闻网 人民政协网 北青网 中工网 中国教育新闻网 千龙网 中国法院网 正义网 中国警察网 民主与法制网 中国律师网 中国公证网
中国裁判文书网 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 点法网 中国法律援助网 中国司法观察 朝阳律协 网易网 搜狐网 腾讯网 凤凰网 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中心

法治日报简介

关于我们

联系我们

法律声明

广告服务

网上违法和不良信息举报电话：010-84772380

法制网版权所有，未经协议授权禁止转载



京ICP备13032916号-1

网上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0105080号



京公网安备 11010502000576号

京报出证字第0080号